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16-67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4日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2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其参股公司股权并控股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塔中矿业有限公司受让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认缴未实缴的中塔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中塔红宇”）6%股权，受让湖南红宇鸣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认缴未实缴的中塔红宇15%股权。并授权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也是塔中矿业公司代表，根据塔吉克斯坦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处理各项相关事宜。详见同日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12日